

七、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

1、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格式

本公司河南牧原科工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河南牧原科工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内乡县畜牧技术服务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河南省农业良种联合攻关项目-生猪种质创制及新品种培育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河南省农业良种联合攻关项目-生猪种质创制及新品种培育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货物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河南牧原科工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50 人，营业收入为 254564.6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____ / ____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____ / ____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____ / ____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 / 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 / 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 / ____万元，属于____ / ____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河南牧原科工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12 月 11 日

备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